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0年9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刚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实出席董事8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重庆百纳盛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高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驴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市天府壹号文创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潍坊盛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重庆成渝百景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规模30,0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在本次交易中以自有资金出资10,000万元，占比33.33%。该投资基金主要投资于新媒体、泛文娱、旅游、消费、教育及其上、下游产业链相关领域。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合作方签订《重庆成渝百景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五日